

庫 文 華 中

集一第書用師教學小

育 教 本 基

著 島 葉 · 因 研 吳

行 印 局 書 華 中

民國三十八年二月發行
民國三十八年二月初版

◎ 基

本

教

育

(全一冊)

中華文庫小學教師用書第一集

◎

定價國幣四元三角

(郵遞匯費另加)

著者

吳 研

島 因

發行人

李 虞 杰
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印刷者

上海澳門路八九號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發行處

各埠中華書局

序言

本書是由同事葉史生(島)先生搜集材料，寫成了初稿；再由研因剪裁、補充、編輯而成的。凡是有關基本教育的問題，大致都搜羅在內；研因平日對於基本教育的見解，並已相當的發揮。可以說這是我們服務基本教育以來，「積數十年之經驗」，對於基本教育「統觀全局」的一點小小的貢獻。

基本教育的問題，太多太大了。服務或研究基本教育以及重視基本教育的人士，對於基本教育，往往只見「一斑」，「未窺全豹」。本書把許多資料跟意見，給大家參考，使大家知道基本教育的「全貌」以及其中的一切利弊，因此，大家對於基本教育的問題，或許能設計出根本的答案來；那末「拋磚引玉」，我們編輯本書的目的可以達到，編輯時所用的心力也不枉費了。

不過，我們——尤其是研因，一向是很坦率的；在「從公」之餘，匆忙下筆，難免粗疎。當混亂之世，激切立言，「罔知忌諱」，書中當然有許多不周到以及「言者有罪」之處。我們除了「知我罪我」，「在所不計」之外，希望大家給予善意的批評跟匡正。

在編輯的過程中，除了曾把王承緒先生所贈的聯教組織「基本教育」譯本當做主要的參

基本教育

考資料之外，又承陳友松先生供給所製的教育經費統計，高微粹女士供給教育統計，熊翥高
滕仰文兩先生提供關於行政、經費、師資各章的意見，一併在此聲明誌謝。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七日，吳研因在南京。

基本教育

目錄

序言

第一章 基本教育的理論

第一節 基本教育的意義

第二節 基本教育的價值

第三節 基本教育的目的

第二章 基本教育的實況

第一節 基本教育的演進

第二節 基本教育的現狀

第三章 基本教育的行政

第一節 基本教育的行政機構

目錄

第二節 基本教育的行政人員	五八
---------------	----

第三節 基本教育的行政工作	六三
---------------	----

第四章 基本教育的經費	七四
-------------	----

第一節 基本教育經費的需要	七四
---------------	----

第二節 我國基本教育經費的現狀	七九
-----------------	----

第三節 基本教育經費的來源	八五
---------------	----

第四節 基本教育經費的處理	九七
---------------	----

第五章 基本教育的師資	一〇三
-------------	-----

第一節 各國的師資訓練	一〇三
-------------	-----

第二節 我國的師範教育	一〇八
-------------	-----

第三節 我國教師的任用待遇跟進修	一一七
------------------	-----

第六章 基本教育的課程跟教材	一三〇
----------------	-----

第一節	基本教育的課程·····	一三〇
第二節	基本教育的教材·····	一三五
第三節	基本教育的讀物·····	一四三
第四節	語文教育的演進·····	一四六
第七章	基本教育的教學·····	一五二
第一節	教學的一般原則·····	一五二
第二節	學校式的教學·····	一五六
第三節	社會式的教學·····	一六〇
第八章	基本教育的研究實驗·····	一六六
第一節	實驗教育的意義跟價值·····	一六六
第二節	基本教育研究實驗的過去·····	一六八
第三節	基本教育研究實驗的將來·····	一七五
第九章	推行基本教育的幾個重要問題·····	一八七

基本教育

四

一、義務教育的年限問題·····	一八七
二、基本教育的質量問題·····	一八九
三、教育捐稅的存廢問題·····	一九〇
四、教科圖書的國定審定問題·····	一九二
五、基本教育的早日普及問題·····	一九四
附錄：普及基本教育十年新計劃草案·····	一九七
插頁：三十五學年度全國國民學校及小學之概況表·····	四二頁之後

基本教育

第一章 基本教育的理論

第一節 基本教育的意義

基本教育四個字，是我國五五憲草首先提出的。後來的國民學校法以及現行的憲法，都襲用了這個名詞。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也採用了這個名詞，把基本教育做了自己的重要工作之一。一九四七年聯教組織得到了我國政府的同意，九月間在南京舉行遠東區基本教育研究會議，於是基本教育這一個名詞，在我國更響亮起來了。不過基本教育的涵義，各方面所解釋的並不一致。爲使大家增加對於基本教育的認識起見，現在先把基本教育的意義，分析如左：

第一、基本教育是一切教育文化的基礎

從人生的教育歷程說，基本教育是每個人應該受的、而且必不可少的最低限度的教育，也是人生正規教育的第一階段，甚至可以說是學習做人的基礎。無論什麼人，必須受了這種基本教育，才可以再受其他的像中等、高等教育等等，才可以算是國家的或世界的公民。如果基本教育的推行，能夠普遍而且完善，那末其

餘的教育文化，才能夠繼續向前發展；國家跟世界，也才有繁榮進步的希望。否則無所謂文化，人也「異於禽獸者幾希」了。

第二、基本教育是機會均等的全民教育

過去的教育，由於學校的數量太少，入學困難，只有少數特殊的人，才能享受得到；大多數人民尤其是貧苦大眾，往往被摒棄在學校的門牆之外。基本教育是人民大眾不論男女、貧富、宗教，不分種族、地域，一律有同等機會享受的教育；決不是少數特殊階級或自認為優秀種族應當獨享的教育。為什麼全民大家要受這種教育呢？以國家而論，大家受了這種教育，國民的程度提高，文化發達，國家才會進步繁榮，跟全世界的文明人類相處；以國際而論，大家受了這種教育，世界才會文明、進化，杜絕一切的歧視紛爭，達到大同的理想。

第三、基本教育是引導充實完善人民生活的教育

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為着掃除各國的「文盲」，並且想導引世界人民走向比較充實而完善的生活起見，他們指出：「這種教育不僅教人讀、寫、算，並且授給他們若干基本的東西，使他們可以謀生，改善他們的經濟情況，使他們可以藝術的有教養的表達他們自己的思想，使他們可以改進健康生活的環境，參加國內及國際的政治活動；藉以引導他們走向比較充實而完善的生活。」

上面三種解釋，如果把它連接起來看，我們可以明瞭：「基本教育是一切教育文化的基

礎，全體人民都得有受這種教育的機會，並且要引導他們走向比較充實而且完善的生活途徑。」

但是基本教育這一名詞的具體意義究竟如何呢？

據聯教組織的意思：基本教育的對象，是應受基本教育的兒童跟成人，是把兒童教育跟成人教育兩個觀念都包括在內的；它的內容，除讀寫算之外，並且給予改善生活所必需的知能。這兩點解釋，跟我國現在所稱的「國民教育」，是相同的。我國國民學校法第一條「國民學校實施國民教育，應注重國民道德之培養，及身心健康之訓練，並授以生活所必需之基本知識技能；」又第二條「前條國民教育爲六歲至十二歲之學齡兒童應受之基本教育，及已逾學齡未受基本教育之失學民衆應受之補習教育；」據此，可見聯教組織所稱的基本教育，正跟我國的國民教育，完全一致。

不過依照國民學校法第二條的規定，基本教育跟補習教育，雖同是國民教育，却又是國民教育的一棒兩截，跟聯教組織所說的基本教育，並不完全相同。從現行憲法第一六〇條規定「六歲至十二歲之學齡兒童，一律受基本教育，免納學費，其貧苦者由政府供給書籍。已逾學齡未受基本教育之國民，一律受補習教育，免納學費，其書籍亦由政府供給」看來，所謂基本教育只是指六歲到十二歲學齡兒童應受的教育；超過學齡未受基本教育的國民所受的

教育，就不稱基本教育而叫補習教育了。這種解釋，也跟聯教組織所稱的基本教育對象包括學齡兒童跟成人的，並不完全相同。我們也可以這樣說：前者是廣義的解釋，後者是狹義的解釋；前者是包括成人補習教育的國民教育，後者只是兒童的「權利教育」或「義務教育」。

教育原是人民應享受的基本權利之一，所謂「受教育權」，是憲法賦予的權利，跟生存權、各種自由權是同樣不容侵犯，所以有人主張稱它是「權利教育」。不過在民衆看來，教育不是自己直接所需要的，因此民衆對於這一個應享受的基本特權，往往視爲「不急之務」，甚至不願享受。反之，現代的政府要推行現代的政令，因爲不受教育的民衆，難以率導，却反制定了法律，強迫人民在兒童時期，一律受規定的同樣的教育，而這種教育，就被稱爲「義務教育」了。我國立法的人，還怕人民不願接受，所以又規定了「免納學費，貧苦者並得由政府供給書籍」等等，藉以誘導人民容易去實踐這一種義務。在英、美各國，義務教育早就普及，而且受義務教育的年限也逐漸提高，國內極少「文盲」，兒童的「義務教育」，也早已不成問題；但環顧別的地方：南美各國文盲有達百分之六十二的（墨西哥），亞洲各國文盲有達百分之八十到九十的（印度、中國、印尼、阿富汗、伊朗、伊拉克……），非洲各地文盲有達百分之九十九的；因此，聯教組織最初認爲掃除文盲，是聯合國現時的重要任務，顯然只注重成人補習教育的推進。中國的情形不同，中國多數學者以爲掃除文盲的成人

補習教育固然重要，但兒童義務教育尤其重要，因為要是兒童義務教育不普及，文盲的來源不塞，等於造成了文盲，將來再去掃除，那是掃不勝掃的。所以爲正本清源計，認爲普及兒童「義務教育」，是我國的重要任務，因而早就提出了基本教育四個字，把重點放在兒童的「義務教育」上；我們在聯教組織的工作人員（像郭有守博士等），也深切明瞭這個意思，所以主張聯教組織的工作，應當不但掃除成年文盲，同時要給全世界的兒童受到初步教育；因而基本教育這名詞，不但是民衆教育，也包括了兒童教育。以此，有人認爲憲法第一百六十條後半段：「已逾學齡未受基本教育之國民，一律受補習教育」的所謂「補習教育」，也就是基本教育，因爲補習教育當然要把基本教育做內容的。

不過我國現行憲法的第一六〇條條文，是根據二十六年的五五憲草一百三十四條條文而規定的。原起草人認爲小學教育是國民應享的權利，也是國民應盡的義務，叫「權利教育」不很妥當，叫「義務教育」也不盡完善，於是根據了德國所謂的「基礎學校」以及美國的所謂「基本課程」，提出了「基本教育」這一個名詞。所以基本教育實際只限於兒童義務教育，而不包括補習教育。因爲掃除「文盲」的補習教育，往往只以識字教學爲限，比兒童義務教育的內容淺薄得多，算不得「基本」。

固然基本二字，它的意義相當於根本，也等於基礎，它的厚薄深淺，要看事業而定：例

如盆栽的梅樹，植根當然淺於庭梅；建築房屋的基礎，茅屋也不妨劣於瓦房。照我國的國力而論，我們的基本教育如果能辦到使民衆人人識字，似乎也足以自豪了。可是如果我們只以教學民衆識字爲已足，那麼我們爲什麼又不索性把兒童教育丟在腦後，等兒童們變成了應當掃除的「文盲」，再給他們補習識字呢？我國國力雖不足，基本教育的所謂基本，當然也不能只以識字爲限。

總而言之：聯教組織的所謂基本教育，是包括兒童義務教育跟成人補習教育兩種在內的；我國人的所謂基本教育，却只是指兒童的義務教育，並不包括成人補習教育在內。

本書以敘述我國的基本教育爲主，當然應該把我國人對於「基本教育」這名詞的解釋爲根據。不過，聯教組織對於「基本教育」，還有一個新的意義，就是基本教育的精神目標：「建設世界和平的因素」。他們認爲教育可以用在好的方面，達成好的目的；也可以用在壞的方面，達成壞的目的。換句話說，教育可以做建設世界和平的因素，也可以做戰爭跟征服的工具。因此，他們主張要把教育做建設世界和平的因素：不但「黑帶」的地方（沒有教育的地方）應當加緊推行這種基本教育；即使教育已經普及的地方，也得改變基本教育的本質，以求達成基本教育的精神目標。也就是說不但德義日的法西斯或軍國民教育應當澈底改造，即使是英、美各民主國的基本教育，也應當一律改造。這新的意義，如果能夠做到，確

實是值得稱道的。既然有了這個新的意義，所以本書的所謂基本教育，又根據了聯教組織的解釋，兼談成人補習教育。換句話說，本書的所謂基本教育，是以兒童義務教育為主，成人補習教育爲輔的。

第二節 基本教育的價值

一九四三年（民三二）英國教育部「改造教育白皮書」這樣說：

「國家的青年，是我們最大的國家資產。就是爲了一時之計，我們也不能不發展這種資產，以求最大的利益。」

一九四四年十一月，法國教育部公報所載的「法國教育改造計劃」，也說：

「真的，沒有一種投資，是比用於兒童教育更有價值的。」

同年美國全國教育協會在「戰後美國公共教育的建議」小冊中，也說：

「美國人民所遇的主要問題之一，是靠教育保存並且發展美國的人的資源。」

一九四三年新西蘭的教育研究所，在「教育改造建議」中，主張：

「……任何國家的最大財富是兒童。它像礦產一樣藏在地下，如果要澈底開發，需要最廣博、最豐富、最充分的教育。」

各國認為基本教育的價值，最為重大，所以雖在戰後，各種經費十分拮据，對於教育經費却都坦白承擔，毫不猶豫。

基本教育為什麼價值最大呢？我們可以分析的演述如下：

先就國家的民主主義說：國家要實現民主政治，必須把基本教育的普及來奠定民治的基礎。倘若多數人民不受基本教育，大家不識不知，或是知識不夠，那麼執政者就可以任意弄權，把國家放在自己的股掌之上，人民也依然「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根本無所謂「民治」；即使在上者鑒於國際的情勢，有志於民治，誠意還政於民，也要因為民衆的不會領受，效果是等於零的。

美國民主主義的柱石，華盛頓說：「促進知識的傳播，應視為第一任務。」傑佛遜說：「比一切事情更重要的，我以為是一般平民的教育。」威爾遜說：「沒有適當的教育，那末民治的政府決不能永存。自由制度的維持跟成功，要靠知識跟道德，所以人民必須受適當的教育。」大教育家杜威也說：「民主的政府既以羣衆選舉為基礎，除非選舉人跟服務治理的人都受過教育，否則這種政府，就沒有成效。」從這些寶貴的話裏，我們可以看出普及基本教育，對於推行民治的現代國家，是何等的重要！

再就世界的和平安全說：要實現世界和平，達到理想中的「天下一家」，也必須把基本

教育的普及來奠定和平的基礎。倘若世界多數人民，不識不知，或是知識不夠，那末，野心家就可以利用「民族優越感」等來欺騙民衆，挑動戰爭，破壞和平。即使有愛好和平的國家，竭力主張和平，也往往曲高和寡，或者是徒託空言；甚至終於牽連到戰爭的漩渦裏而不能自拔。——德、義、日發動第二次世界大戰，盟國不能不出而應戰，這就是一個顯明的實例。

聯教組織的約章說：「戰爭……發動於人心，所以和平的堡壘，仍得建築在人心上……世界各民族的习惯、生活，彼此不相知，彼此猜疑隔閡，因此時常爆發戰事。……文化的傳播、交流，以及正義、自由跟和平的教育，這是人類最需要的；各民族應當用關切互助的精神，完成這一種神聖的任務……」又說：「聯教組織的目的，在促進各國教育、科學、文化的合作，有所貢獻於和平以及安全。」聯教組織執行祕書赫肯黎博士說：「掃除文盲是必需的。因為識字是……知識理解……的先決條件，也是民主主義……的先決條件，也是國際了解跟關於認識別國的先決條件。可是……單是識字不夠的，……識字運動應當配合在比較範圍大的基本教育的研究之內。」聯教組織籌備委員會祕書處向大會提出的基本教育報告說：「我們發現不單在黑暗地帶，在落後的以及不識字的民族之間，需要基本教育；就是光明地帶，在最進步的民族之間，也需要基本教育。因為光明以及最大的進步，通常包括識字程度的高，技術的知識以及某種文明的特殊的訓練；可是對於如何破除民族不平等的謬見，自己